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暖气费						
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	殷都区纪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4			年度资金总额:	19.34	
	其中:财政拨款	19.34			其中:财政拨款	19.3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办公用房冬季使用市政集中供暖收取暖气费						
立项依据	办公用房采暖季取暖按往年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市供热公司要求按时缴款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总体）				年度目标（总体）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暖气费缴纳	按时缴纳	数量指标	暖气费缴纳	按时缴纳
			办公楼数量	3处		办公楼数量	3处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取暖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取暖	100%
			供热价格	38.4元/季/每平方		供热价格	38.4元/季/每平方
		时效指标	采暖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采暖及时	及时
			缴费情况	及时		缴费情况	及时
		成本指标	采暖费	19.34万	成本指标	采暖费	19.34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条件保障	大大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条件保障	大大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集中供暖对环境保护	积极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集中供暖对环境保护	积极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条件保障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条件保障	显著提高
			节能环保	大大提高		节能环保	大大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科室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科室满意度	1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纪委监委纪律审查专项工作经费、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正常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	殷都区纪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200			其他资金	200	
项目概况	纪检监察工作专项工作经费及15个派驻纪检组提供经费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省、市对纪检监察工作开展安排相关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项目保障全区纪检监察工作良好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省、市纪检监察工作统一部署开展监督执纪工作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总体)				年度目标(总体)		
	目标1:严肃查办各类违纪违法案件 目标2:做好问题线索的管理和处置,认真调查核实群众来信、来访、电话及网络举报等 目标3:认真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坚持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				目标1:深入推进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建设 目标2:坚定不移惩治腐败 目标3:开展警示教育,使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金额	300万	数量指标	预算金额	300万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派驻机构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派驻机构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持续性	贯彻全年	时效指标	持续性	贯彻全年
			完成及时性	2020年底		完成及时性	2020年底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需求资金	300万	成本指标	需求资金	300万
			纪检工作效率	大大提高		纪检工作效率	大大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众满意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100%		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村务监督委员会误工补贴								
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	殷都区纪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8.2		年度资金总额:		208.2		
	其中:财政拨款		208.2		其中:财政拨款		208.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及村两委成员匹配的误工补贴								
立项依据	殷办【2019】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切实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完善村务监督委员会运行和保障机制,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职能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全覆盖。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文件要求开展实施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总体)				年度目标(总体)				
	保障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金额		208.2万	数量指标	预算金额		208.2万
			全区村、社区数		347		全区村、社区数		347
		质量指标	村务监督委员会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村务监督委员会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持续性			贯彻全年	时效指标	持续性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预算内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较大		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较大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村级民主监督		大大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村级民主监督		大大提高
			树立风清气正、和谐的社会环境		较好		树立风清气正、和谐的社会环境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满意度		95%以上		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纪委		单位名称		区委巡察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巡察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中央巡视工作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办法》《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市县党委巡察工作的意见》《中共安阳市委关于加强村居巡察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深入贯彻十九大对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项目实施计划		1. 完成四届区委整改督查：区直单位50个，村（社区）100个。2. 完成五届区委巡察任务：区直单位20个，村（社区）70个。3. 完成五届区委整改督查：区直单位2个，村（社区）7个。							
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总体）（实施期5年）			年度目标（总体）（本年度）				
		1. 完成四届区委整改督查：区直单位50个，村（社区）100个。2. 完成五届区委巡察任务：区直单位99个，村（社区）350个。3. 完成五届区委整改督查：区直单位99个，村（社区）350个。			1. 完成四届区委督查整改：区直单位50个，村（社区）100个。2. 完成五届区委巡察任务：区直单位20个，村（社区）70个。3. 完成五届区委整改督查：：区直单位2个，村（社区）7个。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规巡察整改督查	≥50家区直单位	数量指标	常规巡察区直单位	≥20个区直单位	
				村（社区）巡察整改督查	≥100个村（社区）		巡察村（社区）	≥70个村（社区）	
			质量指标	被巡察党组织整改巡察反馈问题率	≥95%	质量指标	村级党组织巡察全覆盖	≥20%（本年度）	
				立行立改问题整改率	100%		—	—	
			时效指标	巡察工作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	—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预算	成本指标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	—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政治保障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	—		—	—	
			可持续影响	政治保障	推动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建设和纯洁性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委巡察组满意度	≥90%	—